景文科技大學教職員工健康服務計畫

（環安 018）

110 年 4 月 28 日 109 學年度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訂定通過

111 年 09 月 22 日　111 學年度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訂定通過

112 年 11 月 16 日　112 學年度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一、目的

為保障本校工作者健康與安全，預防職業病發生，進行健康風險評估與健康管理，採取健康促進相關措施，增進員工身心健康，營造健康職場，並落實四大計畫規範。

二、實施對象

本校新進、在職、及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之教職員工與支薪助理。

三、權責分工

(一)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1. 本計畫規劃、推動及執行。
2. 協助傷病預防、緊急救護。
3. 辦理健康教育、衛生指導及健康促進等措施之策劃與實施。
4. 辦理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分級、管理列冊追蹤。
5. 協助環境與健康危害因子辨識、健康風險及健康管理分級，並提出書面告知風險及工作適性評估與建議。

(二)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1. 協助本計畫之推動與執行。
2. 協助環境與健康危害因子辨識、健康風險分級及危害控管。
3. 協助環境監測，提出改善方案措施並執行。

(三) 人事室

1. 協助本計畫之推動與執行。
2. 協助行政管理，提供勞工基本資料、假別申請及職務異動申請。
3. 依健康風險分級，協助工作者進行工作調整及更換。

(四) 各行政及學術單位

1. 協助本計畫之推動與執行。
2. 協助環境與健康危害因子辨識。
3. 依健康風險分級，協助工作者進行工作調整、更換及工作場所改善措施。
4. 依健康管理分級，配合採取維護工作者健康措施。

(五) 工作者

1. 配合本計畫之執行。
2. 依健康風險分級，配合工作調整、更換及工作場所改善措施。
3. 依健康管理分級，配合採取維護工作者健康措施。

四、健康檢查種類：

表一

項次	類別	檢查內容	檢查頻率
1	體格檢查	(一)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	雇用前
2	一般作業定期健康檢查	(二)一般理學檢查：身高、體重、腰圍、血壓、勢力、辨色力、聽力及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理學檢查。 (三) 胸部 X-光。 (四)血液常規檢查：WBC、RBC、Hb、MCV、HT、MCH、PLT、MCHC。 (五)血液生化：空腹血糖；肝功能：SGPT、SGOT；肌酸酐(creatinine)、總膽固醇、三酸甘油酯、HDL、LDL。 (六) 尿液：尿蛋白、尿潛血。	1.年滿 65 歲者，每年檢查一次。 2.年滿 40 歲以上未滿 65 歲者，每 3 年檢查次。 3.未滿 40 歲者，每 5 年檢查 1 次。

五、教職員工健康風險評估與管理。如附表一

六、計畫內容詳如附表二

七、計畫執行作業流程圖如圖 1 所示。

八、各年度實施計畫如附表三。

九、計畫執行紀錄或文件等應歸檔留存三年，並保障個人隱私權。

十、本計畫經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職員工健康風險評估與管理

附表一

管理等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風險	低	中	高	極高
燈號	綠燈	黃燈	紅燈	紫燈
判定標準	皆正常	異常 但無需就醫	異常 達到就醫標準	異常立即風險
承辦人員	職護	職護	職護/ 臨場醫師	職護/ 臨場醫師
管理時程	無	6個月	3個月	1個月
措施	1. 報告存檔 2. 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1. 由職護進行個別/電話/mail衛教關懷措施。 2. 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1.若需門診協助追蹤，可協助安排掛號事宜。 2.由職護進行個別/電話/mail衛教關懷措施。	1. 由職護進行個別/電話/mail衛教關懷措施。 2.需立即至醫院之治療及回診追蹤。 3.複檢完成，在安排職醫進行諮詢以及工作室性評估

附表二

勞工健康服務計畫內容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1	勞工體格（健康）檢查結果之分析與評估、健康管理及資料保存	體檢結果統計及分析評估	1. 新進人員,在職人員體檢報告結果分析評估 2. 健康檢查紀錄彙整 3. 紀錄，考量勞工隱私權,妥善存放上鎖
		健康管理及資料保存	
2	協助雇主選配勞工從事適當之工作	新進人員體格檢查	參採醫師依附表十一規定之建議，告知勞工，並適當配置勞工於工作場所作業
		變更至特殊作業前	
3	辦理健康檢查結果異常者之追蹤管理及健康指導	健康關懷指導自主健康管理	安排醫師/護理師 面談及健康指導
		健檢追蹤	應根據健康檢查結果，追蹤員工進一步複檢的結果。
4	辦理未滿十八歲勞工、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勞工、職業傷病勞工與職業健康相關高風險勞工之評估及個案管理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	高工作負荷者依本校「教職員工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要點」實施
		人因性危害預防	長時間重複性的作業工作者依本校「人因性危害預防要點」實施
		母性健康保護	妊娠員工依本校「職場母性健康保護要點」實施
		職場不法侵害預防	依本校「教職員工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辦法」及「教職員工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施行細則」實施
5	職業衛生或職業健康之相關研究報告及傷害、疾病紀錄之保存	傷害、疾病紀錄之保存	1. 健康服務執行紀錄表妥善保存 2. 紀錄文件資料保存
6	勞工之健康教育、衛生指導、身心健康保護、健康促進等措施之策劃及實施	健康促進教育	安排健康相關講座
		健康促進活動	舉辦各項健康促進活動
		提供各項健康資訊/宣導	1 使用校內 E-MAIL 寄發各類健康訊息供同仁參考 2 於本校網頁公告宣導資料
7	工作相關傷病之預防、健康諮詢與急救及緊急處置	個人健康諮詢服務	健康諮詢服務(醫師/護理師）協助員工安排臨場醫師諮詢服務
		傷病救護	協助員工緊急傷病救護
8	定期向雇主報告及勞工健康服務之建議	業務執行內容 健康檢查狀況 計畫推動情形	主管會議/衛生委員委會/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之定期會議
9	其他	訪視現場/評估	配合職業安全衛生及相關部門人員訪視工作現場環境

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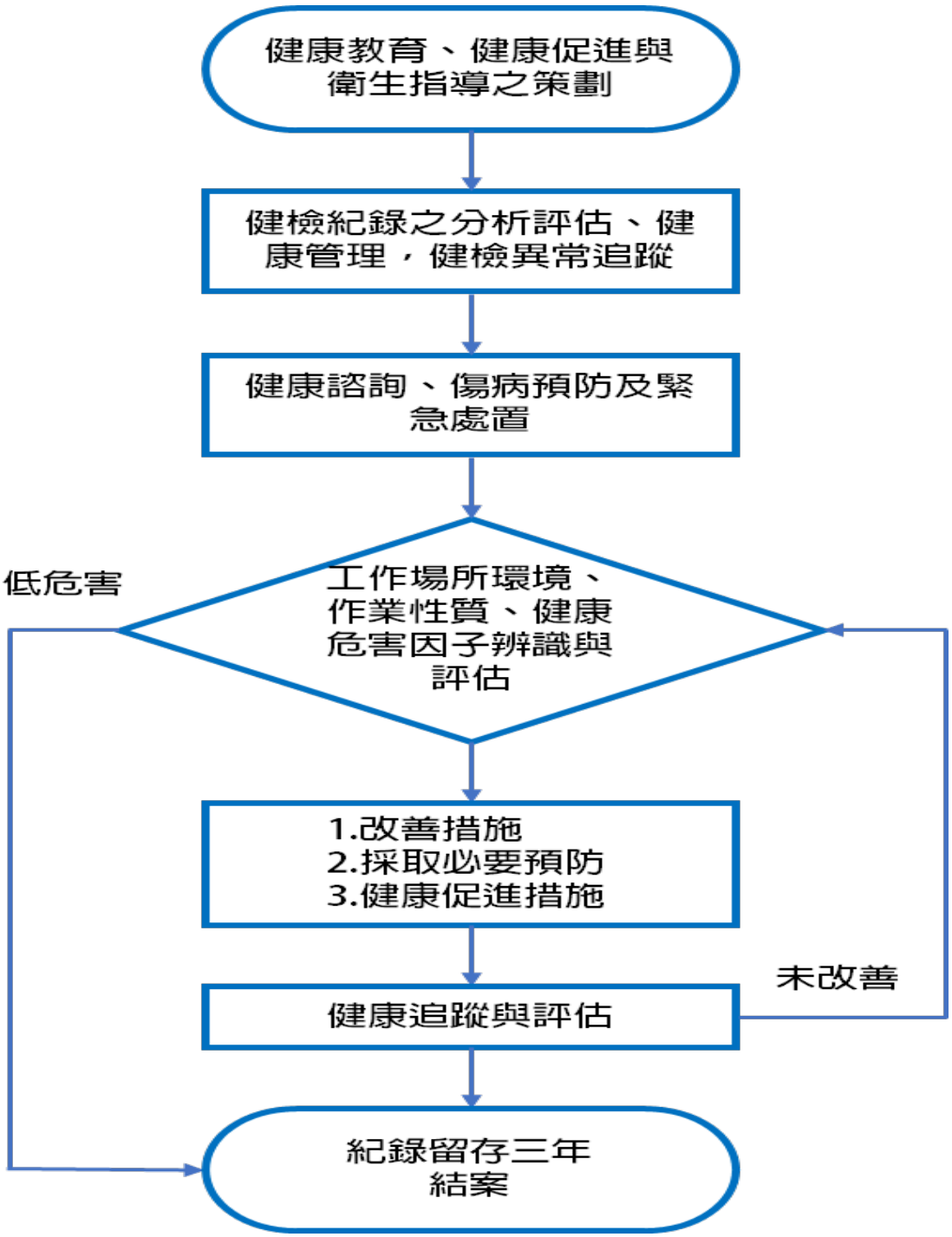

圖 1 計畫執行作業流程圖

附表三

112年度教職員工健康促進服務計畫表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人員	預定實施日程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13/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1	教職員工體格/健康檢查結果之分析與評估、健康管理及資料保存	在職員工健康檢查	1.辦理在職員工健康檢查(1次/年) 2.新進人員與在職人員體檢報告結果統計及分析評估。 3.健康檢查紀錄彙整 4.健檢紀錄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妥善存放上鎖	環安中心 人事室教職員工				◎	◎						
		體檢結果統計及分析評估							◎	◎					
		健康管理及資料保存			◎	◎	◎	◎	◎	◎	◎	◎	◎	◎	◎
2	協助雇主選配勞工從事適當之工作	新進人員體格檢查	1.新進人員於到職時繳交期限內體格檢查報告 2.參採醫師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附表十一規定之建議，告知新進入員，並適當配置新進入員於工作場所作業。	環安中心人事室教職員工	由新進人員報到時繳交										
		變更至特殊作業前			當有教職員工需變更至特殊作業前辦理										
3	辦理健康檢查結果異常者之追蹤管理及健康指導	健康關懷指導自主健康管理	安排特約醫師面談及健康指導	環安中心教職員工				◎		◎	◎	◎		◎	
		健檢異常項目追蹤	應根據健康檢查結果，追蹤員工異常項目複檢的結果。					◎		◎	◎	◎		◎	
4	辦理未滿十八歲勞工、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勞工、職業傷病教職員工與職業健康相關高風險教職員工之評估及個案管理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	高工作負荷者依「教職員工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要點」實施	環安中心、人事室、學生事務處、總務處、校安中心						◎	◎	◎	◎	◎	◎
			必要時安排特約醫師面談及健康指導					◎		◎	◎	◎		◎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者依「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實施	環安中心、人事室、校安中心、各級單位主管			◎	◎		◎	◎	◎	◎	◎	◎
			依侵害情形給予支持協助,必要時報警處理。				◎	◎		◎	◎	◎	◎	◎	◎
		人因性危害預防	長時間重複性的作業工作者「人因性危害預防要點」實施。	環安中心、各級單位主管、教職員工			◎	◎		◎	◎	◎	◎	◎	◎
			去除危害因子以降低危害及維護健康指導				◎	◎		◎	◎	◎	◎	◎	◎
		母性健康保護	妊娠員工依「職場母性健保護要點」實施	環安中心/人事室/ 各級單位主管/女性教職員工			◎	◎		◎	◎	◎	◎	◎	◎
			提供安全環境及保護措施例懷孕婦女不宜久站(提供椅子)。				◎	◎		◎	◎	◎	◎	◎	◎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人員	預定實施日程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13/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5	職業衛生或職業健康之相關研究報告及傷害、疾病紀錄之保存	傷害、疾病紀錄之保存	1.健康服務執行紀錄表妥善保存 2.紀錄文件資料保存	環安中心				◎	◎	◎	◎	◎	◎	◎	◎	◎
			安排特約醫師行職災後評估面談（需要時安排）。		◎				◎		◎	◎	◎		◎	
6	教職員工之健康教育、衛生指導、身心健康保護、健康促進等措施之策劃及實施	健康促進教育與活動	辦理教育訓練研習活動課程例如急救人員教育訓練。	環安中心、人事室 教職員工	◎			◎		◎						
			辦理衛生安全教育包括職業衛生安全(依工作性質)、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等。		◎											
			鼓勵健康行動:吃健康餐(低鹽低油高纖)、每日運動30分鐘。				◎	◎	◎			◎	◎	◎	◎	
		提供各項健康資訊/宣導/衛教	1.使用本校 CIP 寄信系統寄發各類健康訊息供同仁參考。 2.於電子資訊看板及校內各公佈欄，播放或張貼宣導資料。		不定時提供健康相關訊息公告											
7	工作相關傷病之預防、健康諮詢與急救及緊急處置	工作相關傷病之預防	舉辦職業相關傷病之預防講座。	環安中心 人事室				◎							◎	
		急救人員設置	依本校急救人員編配表員額設置合格之急救人員。	環安中心		◎										◎
		急救藥品及器材設置管理	急救箱設置管理單位每月實施藥品點檢更換管理。					◎	◎		◎	◎	◎	◎	◎	◎
		個人健康諮詢服務	定期舉辦特約醫師面談及健康指導諮詢活動(每2個月1次)。		◎		◎		◎		◎		◎		◎	
8	定期向校長報告教職員工健康服務之執行成果及建議	集乳室及健康中心使用狀況	於職業安全委員會定期會議上向校長報告。	環安中心				◎							◎	
		健康檢查狀況						◎							◎	
		計畫推動狀況						◎							◎	
9	其他	訪視現場/評估	2.配合職業安全衛生、人力資源管理及相關部門人員訪視現場。	環安衛中心/人事室/各級單位人員	視實際狀況對應											

本計畫經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呈校長核定後實施。本計畫未盡明定之事項，依相關法規規定辦理。